



「本」與「非本」 論一貫道解讀儒家經典的思考模式 (5)

◎ 鍾雲鶯

(接245期)

理、氣、象三界是一貫道思想體系中的重要觀念，也是用來解釋人之「本」與「非本」的理論根源，《學庸淺言新註》詮釋《大學》「是故君子無所不用其極」說：

所謂君子無所不用其極者，列分三等，曰理、曰氣、曰象。……將一極於真理，歸宿至善，即返本還源耳。人皆聖賢之體，惜乎人弗悟也。是言象之君子，極於氣質；言氣之君子，極於氣體；言理之君子，極於虛無。三等君子，即分聖賢愚，各有不同。(註48)

今人夢湖《學庸小註》解釋「物有本末……則近道矣」說：

物有本末：象也。……形質之物也，象也。……明白自性為本，肉體為末。……事有終始：氣也。……知所先後，理也。……知有先天理天，及後天象天，知人必須返理天。……近道矣：道乃無極之境也，以理、氣、象而悟道，庶乎其不差矣。(註49)

「理天」做為萬事萬物之「本」的神聖空間，永恆不變。落在修行的層面上，則必須了解「本」的必要性與神聖性。一貫道之所以強調理、氣、象之天界的差異，重點即在說明「本」與「非本」的大不相同。因為，修行人所關注的乃在回歸人之「本」的根源地，不要在「非本」的空間中流浪生死、迷不知返。故

而理、氣、象三界代表聖、賢、愚的分別。（註50）

理、氣、象的空間思維絕非將宇宙空間一分為三，而是修行層次上的區隔。此三界空間之核心是理天，再擴而氣天，最後是物質體的象天，這樣的空間結構就像是同心圓，無論外層如何變化，軸心永遠不變。

一貫道之所以強調理天之「本」與氣天、象天之「非本」，最主要乃以宗教修行的角度立論。象天的物質形色感人耳目，迷蕩人心，枉造惡業，沉淪不已；氣天雖類似本體，卻受到時間之限，故而修氣天之道者，雖有福報，（註51）或擁有神通法術，卻非根源，仍受時空所限，不是永恆的存在。唯有理天才是永恆的本源，因此理天為神聖之「本」，氣天與象天則是宇宙空間與現象界之「非本」，而返「本」溯「源」正是一貫道所宣揚修道的終極目標，也是其解釋經典的核心所在。

（二）「本」與「非本」的心性意義：理性（道心）、氣性（人心）、質性（血肉之心）的差異

一貫道乃在本體論上建構心性論，在理、氣、象的思維中，說明人性之源，以及人性之所以為惡的原因。王覺一之所以強調理之「本」與氣、象之「非本」在修行層級上的差異，最主要說明人之「本」善，以及人之「非本」所以為惡的原因。是以他認為，唯有將二者之別說明清楚，才能洞察修行的根本，他說：「孟子曰性無有不善，此論理，不論氣也。告子曰有性善有性不善，此論氣不論理也。荀子曰性惡，此理氣皆不論，而只論乎慾也。論慾者，則性有惡而無善；論氣，則性有善有不善，而非至善；論理者，然後知性無有不善，而謂之至善。……知象者，離道太遠；知氣者，漸近於道；論理者，則至於道矣！」（註52）從這段論述可以理解，一貫道對於心性修持的解釋，仍以回溯性、理之「本」為主，並以性善論為依歸。

在心性論的闡釋上，性、命、心、神相通為一是一貫道最大的特色，（註53）一貫道認為，這些雖是名詞上的差異，但重點是否出於根源之

「本」。王覺一說：「本然之性，道心、元神、天賦之命，出於理。…理則本體常明，本體常明者，至善之地也。」（註54）以「理」（或理天）爲「本」，是心性生命之源，此乃一貫道的一貫主張。

對於人生而後性之不齊之因，一貫道認爲與氣稟有關，這樣的想法當然與程朱理學有關。所以人之所以有智愚賢否、壽夭窮通之差異，最主要與「氣天」之氣的清濁，及宇宙間所有的星宿有關。王覺一說：「人降生受命之時，正當某宿某度之氣，適值其會而入之，則其人之性，各肖其宿之性。宿有吉凶，故人有善惡；其命則參之春秋寒暑、晦朔弦望，日時干支之生剋制化，而氣質之性，所以萬有不齊也。此降生而後得之氣天也。」又說：「人自降生之時，哇地一聲，此氣由口鼻而入，此後天之性也。……作七情之領袖，而後起之慾有其根矣！」（註55）這裡主要說明，人自「降生」而後，所得已非原始之「本」，故而凡塵俗世所見之一切，皆是受到「非本」之氣的影響。也就是說，人一旦有了形體，就已經開始接受「氣天」的信息，（註56）摻雜許多「非本」之信息，萬有不齊。故而人世間的衆生之心性不一，最主要在於氣稟的影響。當然，人之降生的時空，乃受累世的業力所牽引，故而所接受的信息不一致，因此有善有惡，導致流浪生死，迷妄逐真，漸失本善。

一貫道又將降生而後的氣天之性稱之爲人心，王覺一解釋說：「人心何以危？因源於氣天，動而難靜，甘食悅色、交物而引，縱情役志，遮蔽本來。」（註57）又《學庸淺言新註》說：「心之源出自性，心乃性之靈苗也。心物之障，亦即性物之障也。心物變化，瞬息萬千。」（註58）氣天之性雖有爲善的可能，但是動而多變是其本質，故而難保長期居善，可知一貫道以多變的人心，象徵變動不居的氣天之性。又因人心易受物質欲望所迷惑，導致逐漸步入惡的步履，故而氣天之性之雖可修善，卻不是完整的「至善」。

至於全然的性惡，一貫道則認爲乃源自於現象界之名利欲望的干擾。氣天涵括象天，因此氣天之性是惡的根源，而象天之性則是惡的表現，故稱爲血肉之心。王覺一說：「此心隨生而有，隨死而無，一氣不來，即成臭穢……血肉一團

之心，物象之心也。」、「若以血心為心，則縱情逐物，萬事擾之，百憂惑之。」

（註59）「心」在此除了是指臟腑之心外，乃特指常人的思維活動。一般人乃放任心的活動，任其追逐外物、沉溺情欲。因此，一貫道認為，一般人的血肉之心，吸收了氣天惡的信息，迷惑於現象界的形色、情欲、名利，而氣天所傳播之善的信息沒有被充分發揮，故而世人能發揚氣天之善者少之又少，可見「非本」對人的負面影響遠勝過正面的影響，「**血心，愛聲色貨利**」（註60）一語，應可表明一貫道對現象界之心的看法。

【註釋】

（註48）同註36，頁16～17。

（註49）夢湖，《學庸小註》（草屯鎮：玉珍書局，1992/八版），頁19～20。

（註50）王覺一認為，修理天之道者為「聖」，修氣天之道者為「賢」，一般沉迷世間，不知修行者稱「愚」。故而在一貫道中有「聖域賢關」的差別。參同註3，頁134～137。

（註51）一貫道認為，一般民間信仰所崇拜的神明，即是修氣天之道，身亡之後，雖受到民眾的禮敬，但其福祚時間有限，故而仍受限於輪迴之變，不是永恆的真實。因之，一貫道將民間信仰的眾神稱之為「氣天神明」，藉以表示與修回理天之神不同。

（註52）同註32，頁5。

（註53）在心性論的名詞運用上，王覺一以「理」為「本」，則道心、本然之性、天賦之命、元神等詞，意義相同；論「氣」，氣性、氣數之命、人心、識神為同實異詞；論「象」，質性、氣質之性、血肉之心、魂魄皆同屬一事。同註3，頁104～107。

（註54）同註32，頁6。

（註55）同上註，頁34、83。

（註56）這樣的思考，乃受到王立文教授的啟發。參王立文，〈從網路概念看精神宇宙的結構〉，《探索信息場》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2006），頁5～14。

（註57）同註32，頁45。

（註58）同註36，頁22。

（註59）同註32，頁131、132。

（註60）同註36，頁23。

（續下期）